

建筑承载复核证明

项目名称：沙河市汉玻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MW 屋顶光伏发电项目

关于拟在纬纵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车间、河北正玻玻璃有限公司正大玻璃深加工科技城 A1#、A2#、A3#、A4#、A5#、A6#、B1#、B2#、B3#、B4#、C1#、C2#、C3#、C4# 厂房屋面铺设光伏组件支架及光伏组件事项，针对屋面承载力，我公司根据原结构图纸对原有建筑屋面承载力进行复核，结果如下：

纬纵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生产车间屋面为轻型钢结构屋面，设计屋面活荷载为 0.5KN/m^2 ，经复核，生产车间屋面在不增加其额外荷载的情况下，可以承受 0.15KN/m^2 的新增荷载。

河北正玻玻璃有限公司正大玻璃深加工科技城 A1#、A2#、A3#、A4#、A5#、A6#、B1#、B2#、B3#、B4#、C1#、C2#、C3#、C4# 厂房屋面为轻型钢结构屋面，设计屋面活荷载为 0.5KN/m^2 。经复核，A1#、A2#、A3#、A4#、A6#、B1#、B2#、B3#、C1#、C2#、C3# 厂房屋面在不增加其额外荷载的情况下，可以承受 0.08KN/m^2 的新增荷载。A5#、B4#、C4# 厂房屋面在不增加其额外荷载的情况下，可以承受 0.06KN/m^2 的新增荷载。

本项目新增的屋面光伏系统荷载在不大于以上所述荷载的前提下，可以建造屋顶光伏发电项目，特此证明。

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

2017年12月22日